

浙川县防汛抗旱指挥部

签发人：罗建伟

关于做好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、街道、县防指成员单位：

根据县气象台预报，2023年6月12日15时37分发布雷暴大风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6小时内，浙川县城区及所辖乡镇和街道将受雷暴大风天气影响，阵风风力达7级以上，并伴有雷电、短时强降水、局地冰雹等强对流天气。为做好本轮强降雨防范工作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要加密监测预报预警。气象、水利、应急、住建、城管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坚持24小时防汛带班值班制度，密切监视暴雨、强对流等灾害性天气和水情、汛情发展变化，滚动预测预报，适时会商研判，提前发布预警信息。要统筹考虑雨水情和工程情况，精准指挥调度，确保防洪安全。

二要强化巡查和应急处置。加强对山洪灾害、小型水库、尾矿库等重点部位的巡查防守，发现灾害征兆或险情，及时报告、及时处置，要提前组织受威胁人员避险转移，坚决做到“应转早转、应转尽转”，坚决避免群死群伤事件发生；要及时关闭风景区，疏散游客；对城市下穿立交、涵洞、地下空间等要预

置排涝装备，落实应急排游措施，及时排除涝水，保障城市安全运行。

三要做好抢险救援救灾准备。要根据气象预报和降雨情况，提前在重点区域、危险部位预置应急救援力量，遇有突发险情灾情，迅速开展抢险救援救灾。要加强同基干民兵和武警部队的协调对接，为抢险救援任务提供有力保障。发生险情灾情时，行政责任人要上岗到位、靠前指挥，全力组织抢险救援，确保人民生命安全，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。

四要加强信息收集报送工作。乡镇（街道）防办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作用，及时收集统计上报相关险情、灾情信息，遇有人员伤亡和突发险情要立即核实、及时上报，确保县防办能够全面准确掌握全县防汛情况，有针对性的采取措施，保障指挥调度决策的科学性。

2023年6月12日

